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5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5月14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的人数为4人）。董事沈智杰，独立董事杨玉芬、张斌、李挥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景晓军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激励计划中确定的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2人离职，28人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授予其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董事会对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256名调整为226名。

根据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有权按照既定的方法和程序，将限制性股票总额度在各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原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的限制性股票由本次激励计划中的其他激励对象认购，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不变。

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

项的公告》（2018-034 号）。

公司董事景晓东先生、沈智杰先生、李斌辉先生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系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公司董事景晓军先生系激励对象董事景晓东先生之近亲属，系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8 号—股权激励计划》、《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 2018 年 5 月 17 日为授予日，以 6.91 元/股的价格向 226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814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18-035 号）。

公司董事景晓东先生、沈智杰先生、李斌辉先生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系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公司董事景晓军先生系激励对象董事景晓东先生之近亲属，系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壮大公司人才队伍，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经公司总经理沈智杰先生提名，拟聘任李小伟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2018-036

号）。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北京亚鸿世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北京亚鸿世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亚鸿”）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为了进一步提升北京亚鸿的市场竞争力，更好地承接项目和申请相关资质，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对北京亚鸿增资 9,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北京亚鸿的注册资本将达到 10,000 万元。公司拟授权公司董事长或经合法授权的其他人员办理上述增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18日